

关于建邺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局长 杨泗周

2022 年 7 月 28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建邺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情况，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

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16561 万元，上划南京卷烟厂收入 375846 万元后，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40715 万元，较上年¹增收 176726 万元，增长 16.61%。

与区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执行数相比，收入增加 377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680658 万元。具体为：

1.区本级当年财力安排 578600 万元，其中经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年初预算 568600 万元，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批准的一般债券新增核定支出 5000 万元，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批准的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新增核定支出 5000 万元。

¹ 本报告所称上年均为 2020 年，当年均为 2021 年，下年均均为 2022 年。

2.上级转移支付安排 94463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5848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5975 万元。

3.上年结转安排 7595 万元。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 659432 万元,较上年下降 2.8%,其中区本级支出 585607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73825 万元。全区民生支出 533801 万元,其中区本级民生支出 4800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97%。

与区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执行数相比,因年底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的下达,支出增加 6146 万元。

(四)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

经决算,当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21226 万元²。

与区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执行数相比,因年底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的下达,结转增加 4823 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根据市区财政体制,全区总收入为 18982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1656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2774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7595 万元、调入资金 1133 万元³、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0210 万元。总支出为 18770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943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134691 万元、调出资金 306 万元⁴、当年超收财力补充预算稳定

² 主要为科技创新,工业和信息化发展,军休人员安置和机构管理经费等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³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133 万元,用于补充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⁴ 调出到政府性基金预算 306 万元,用于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调节基金 82591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21226 万元。

(六) 预备费使用情况

预备费预算 12000 万元，当年安排支出 12000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方面。

(七) 预算周转金结存情况

预算周转金当年没有发生变化，年末余额仍为 212 万元。

(八)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变动情况

当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6502 万元，主要来源为：（1）盘活往年存量资金 33911 万元；（2）当年超收财力 82591 万元。

当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补充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40210 万元，其中 35210 万元为年初经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动用，5000 万元为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批准动用。

上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0313 万元，加当年补充 116502 万元，减当年动用 40210 万元，年末 166605 万元。

（详见决算草案表一、表二、表三、表四、表五、表六、表七、表八）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经决算，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为 503003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47446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574 万元、调入资金 22964 万元⁵。总支出为 48883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⁵ 专项调入 22964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调出的 306 万元，用于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468864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9975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14164 万元⁶。

（详见决算草案表九、表十、表十一、表十二、表十三）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保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经决算，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 3938 万元，其中区本级收入 3778 万元⁷，上级补助收入 140 万元⁸，上年结转收入 20 万元。总支出为 3798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665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集团的资本金注入等⁹，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1133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140 万元。

（二）社保基金预算

按现行财政体制，区本级无社保基金预算。

（详见决算草案表十四、表十五、表十六、表十七、表十八）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经区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2021 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28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4000 万元，专项债务 2040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底，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4794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80000 万元；专项债务 67943 万元，全部为置换债券。债务余额在法定限额以内，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

⁶ 主要为老旧小区改造，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水管网疏通修缮等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⁷ 为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入（城建集团 120 万元、国资集团 237 万元、城管水务集团 366 万元、新城房产集团 9 万元、高投集团 3046 万元）。

⁸ 为上级转移支付下达的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⁹ 除上年结转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支出 20 万元外，用于国有集团的资本金注入 2645 万元。

(详见决算草案表十九、表二十、表二十一)

五、部门决算情况

(一) 部门决算总体情况

经对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全区部门预算单位收入合计 13428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27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437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65 万元。支出合计 1247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5395 万元，项目支出 959003 万元。

(二) “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2021 年全区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40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6 万元、公务接待费 47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经费。“三公”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 万元，未超出年初预算。

(详见决算草案表二十二、表二十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1 年全年，我们认真落实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和预算调整方案执行，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2022 年，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下，坚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追求卓越，勇争一流，为“聚焦‘两个建成’奋力走在前列”作出积极的贡献。